

重庆市交通局关于 废止（宣布失效）和继续施行部分规范性文件的 通知

渝交法〔2019〕5号

市公路局、市运管局、市港航局、市交通执法总队、局质监局，局机关相关处室，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部门建设，根据《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290号）规定，我委对2018年以前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经研究，对《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出租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渝交委教〔2009〕58号）等6件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宣布失效）（附件1），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不再施行；有效期届满的《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水上交通管理监控系统使用管理规定〉的通知》（渝交委安〔2013〕16号）等11件规范性文件继续施行（附件2），其有效期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重新起算。

- 附件：1. 重庆市交通局废止（宣布失效）规范性文件目录
2. 重庆市交通局有效期满继续施行规范性文件目录

重庆市交通局

2019年1月25日

附件 1

重庆市交通局废止（宣布失效） 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号
1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出租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渝交委教〔2009〕58号
2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轨道交通乘坐规则（修订）》的通知	渝交委法〔2012〕6号
3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交通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15年修订版)》的通知	渝交委法〔2015〕38号
4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水运工程设计和施工企业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渝交委港〔2015〕40号
5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交通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17年	渝交委法〔2017〕3号



	修订版)》的通知	
6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发布《重庆市城市公共交通工具乘坐规则》的通知	渝交委法〔2003〕10号

附件 2

重庆市交通局有效期 满继续施行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号
1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水上交通管理监控系统使用管理规定》的通知	渝交委安〔2013〕16号
2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高速公路旅游区标志设置规定的通知	渝交管养〔2013〕63号
3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高速公路限速标志设置指导意见	渝交管养〔2013〕97号



	见的通知	
4	重庆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关于印发《重庆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规范》和《重庆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投诉处理办法》的通知	渝道运发〔2013〕140号
5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高速公路养护管理办法的通知	渝交管养〔2014〕7号
6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高速公路减速设施设置指导意见的通知	渝交管养〔2014〕10号
7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规范交通行政处罚权实施细则（修订）》及《交通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修订）》的通知	渝交委法〔2014〕12号
8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细则》和《重庆市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	渝交委法〔2014〕24号



9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汽车租赁合同纠纷》示范文本的通知	渝交委〔2014〕50号
10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重庆市汽车租赁管理办法》的通知	渝交委法〔2014〕63号
11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加强新千公里高速公路项目建设管理的通知	渝交委路〔2013〕44号